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要求，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有利于促进项目顺利稳步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置换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3 日